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yuanyua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3)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調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之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

- (i) 張俊偉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以及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 張勇先生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由薪酬委員會主席卸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iii) 林偉斌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辭任

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張俊偉先生（「張先生」）因需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於其他工作，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生效，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鳴謝張先生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董事調任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勇先生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調任」），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生效。

有關張勇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張勇先生，35歲，於二零二零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張勇先生，於投資及資本市場管理有逾五年經驗。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張勇先生一直擔任深圳市福田區經濟發展促進會會長。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張勇先生一直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招商蛇口工業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979）任職及其最後職位為研究總監。張勇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平安銀行交通金融事業部之規劃部經理及總裁秘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任職於深圳市福田區經濟促進局，其最後職位為科長。

張勇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中國的西南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主修會計。彼亦於二零一四年在西南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主修區域經濟學。

張勇先生已與本集團訂立新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為期三年，彼須按章程細則及聯交所 GEM 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輪席告退。服務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或根據服務協議之條款以其他方式終止。張勇先生享有年薪12萬港元，有關款額乃參考其背景、資格、經驗、於本公司承擔的責任範圍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勇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關委任張勇先生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50(2)(h)至 17.50(2)(v)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張勇先生履新。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林偉斌先生（「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生效。

有關林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林先生，41歲，於醫學方面有逾十年經驗。自二零零五年起，林先生一直擔任深圳市婦幼保健院的臨床兒科醫師。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起一直擔任深圳市婦幼保健院體檢科主任、健康管理部副主任。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林先生參加深圳市第二節西醫學中醫課程班（廣東省衛生廳備案），學習總結中西結合方法治療兒科疾病。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獲得新生兒專業副主任醫師職稱，並擔任深圳市婦幼保健院體檢科副主任、健康管理部副主任。彼於二零一七年參編由國家衛生健康委婦幼健康司等單位策劃出版的指導教材《中國新生兒複蘇指南及臨床實施教材》（人民衛生出版社）。於二零一五年，林先生作為項目（《新生兒新法複蘇之縱深系列研究及其成果轉化》）主要執行人之一榮獲第九屆宋慶齡兒科醫學獎。

林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中國的汕頭大學醫學院取得醫學本科學士學位，主修臨床醫學。彼亦於二零一二年在南方醫科大學取得醫學碩士，主修兒科。

林先生已與本集團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初始任期三年，彼須按章程細則及聯交所 GEM 上市規則輪席告退。根據章程細則，林先生將任職至獲委任後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林先生享有年薪12萬港元，有關款額乃參考其背景、資格、經驗、於本公司承擔的責任範圍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林先生 (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關委任林先生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50(2)(h)至 17.50(2)(v)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林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之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

- (i) 張俊偉先生於辭任執行董事後，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 經調任後，張勇先生由薪酬委員會主席卸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iii) 林偉斌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紫元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俊深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深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張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呂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峰先生、周兆恒先生及林偉斌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有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ziyygroup.com。